

深圳二胎计划生育证明办理时间(模板5篇)

时间流逝得如此之快，我们的工作又迈入新的阶段，请一起努力，写一份计划吧。我们该怎么拟定计划呢？以下是小编收集整理的工作计划书范文，仅供参考，希望能够帮助到大家。

深圳二胎计划生育证明办理时间篇一

兹有我社区(村)居(村)民×××，性别，×年×月×日出生，于×年×月×日与×××(性别，出生年月，户口所在地)登记结婚，属初婚，至今未生育子女，无收养抱养小孩，没有违反计划生育政策。

特此证明

市级/县级计生部门镇级/乡级计生部门xx村(居)委会

经办人：×××经办人：×××经办人：×××

x年x月x日x年x月x日x年x月x日

深圳二胎计划生育证明办理时间篇二

《失业证》是失业人员享受就业服务、办理录用登记的资格凭证符合失业救济条件的，凭《失业证》和《劳动手册》在有效期内按月领取救济金，并凭《失业证》享受免费职业介绍、减免费转业训练等促进就业的优惠政策。失业人员办理失业登记后，由区劳动就业服务机构在5个工作日内核发《失业证》。《失业证》由市劳动行政部门统一印制。

一、在法定劳动年龄内，有劳动能力并有就业愿望的本街道

常住居民户口的失业人员进行失业登记，失业登记视为求职登记，办理《失业证》。

二、办理失业证须带如下证件：

1、身份证原件；

2、户口簿原件；

3、婚育证明《计生证》；

4、小一寸相片2张；

5、各类人还需要出具以下证明材料：毕业证书、学校证明、退学证明、解除劳动关系证明、《广州市职工劳动手册》、本人档案、工商部门发给的证明、解除挂靠关系证明、社区居委会出具的失业证明。

三、办理程序：

1、各类人员到所属社区居委会、学校、单位等出具领取失业证的证明；

3、《失业证》年审只须带1—4项证件及原《失业证》直接到本街道办理。

4、《失业证》迁街的须到原所属区街办理失业人员关系转移介绍信（收回原失业证），再带1—4项证件到本街道办理。

四、注意事项：

由于《失业证》要上网登记，为确保信息准确，请办证本人亲自办理。

失业人员失业前，所在单位和本人按照规定履行缴费义务满1

年的，领取2个月的失业保险金；满2年的，领取4个月的失业保险金；满3年的，领取8个月的失业保险金；满4年的，领取12个月的失业保险金；满5年不足10年的，第5年领取14个月的失业保险金，以后每递增1年增加1个月的失业保险金；满10年以上的，领取24个月的失业保险金。

对自谋职业的失业人员，可将其应享受的失业保险金一次性付给本人。

根据《北京市失业保险规定》，失业人员应在与用人单位终止、解除劳动（聘用）或者工作关系之日起40日内，持与用人单位开具的终止、解除劳动（聘用）或者工作关系的证明、户口簿、《身份证》和3张一寸免冠照片，到户口所在地的街道、镇劳动和社会保障部门办理失业登记，符合领取失业保险金条件的，同时办理领取失业保险金手续。失业保险金自办理失业登记之日起计算。并从办理失业登记的次日起，持《身份证》、《失业保险金领取证》及《求职证》，按月领取失业保险金。因病不能亲自领取的，可委托亲属持失业人员《失业保险金领取证》、《求职证》、《身份证》、医院诊断证明和代领人的《身份证》代为领取。

失业人员在领取失业保险金期间在本市迁移户口的，持《户口迁移证》、《失业保险金领取证》，到原户口所在地的街道、镇劳动和社会保障部门办理领取失业保险金关系和档案转出手续。并持《北京市失业人员关系转移介绍信》、《失业保险金领取证》、《求职证》、《身份证》和《户口簿》，到迁入地的区、县失业保险经办机构办理迁入手续后，在迁入地的街道、镇劳动和社会保障部门继续领取。

失业人员在领取失业保险金期间符合下列条件之一的，向街道、镇劳动和社会保障部门申请一次性领取失业保险金：

一、从事个体经营、兴办企业的，持营业执照和《身份证》、《求职证》及《失业保险金领取证》。

二、户口迁往外省、市的，持《户口迁移证》、《失业保险金领取证》、《身份证》、《求职证》。

三、失业人员从事自由职业的，在办理了就业登记手续后，持《身份证》、《求职证》、《失业保险金领取证》和《就业登记卡》。

失业人员一次性领取失业保险金后，不再享受其他失业保险待遇。

下岗失业人员解除劳动关系离开企业时，本人欠缴以及企业应当为其缴纳的社会保险费，要一次性予以补缴。下岗人员再就业后，由用人单位到社会保险经办机构为其办理社会保险关系接续和转移手续。无固定单位的灵活就业人员和相对集中经营的个体工商户，由街道办事处和公共职业介绍机构代理接续和缴费手续。下岗失业人员未再就业的，社会保险经办机构保留其原有的社会保险关系；在下岗失业期间达到法定退休年龄的，由保管其档案的单位和部门代其办理申请退休手续。所以，您千万别忘了及时续缴社会保险。

深圳二胎计划生育证明办理时间篇三

我委下发了《关于进一步规范计划生育证明管理的通知》，对计划生育证明及办证程序进行统一，深圳计划生育证明。为进一步规范管理，现对各项证明办理要求进行补充及调整：

一、计划生育服务证

(一)人户分离办证。办理计划生育服务证时，对办证人户籍地与现居住地不在同一社区工作站的，户籍地社区工作站在办理服务证时应与现居住地社区工作站联系，由现居住地社区工作站打印育龄妇女信息卡后传真给户籍地社区工作站。办证人未在现居住地建卡的，户籍地社区工作站办理计划生育服务证后应在5个工作日内将发证信息反馈给现居住地，现

居住地应及时进行信息录入。

(二)一胎生育登记。深圳市户籍育龄妇女(含男方户籍在深圳,女方户籍在省外的在深圳申请办理服务证)已办理计划生育服务证,怀孕第一胎时,可持计划生育服务证到现居住地社区工作站进行登记一胎生育登记并打印孕检计划生育证明。育龄妇女怀孕前未办理计划生育服务证的,户籍地社区工作站应予以办理计划生育服务证,并进行一胎生育登记和打印孕检计划生育证明。

(三)更换服务证。持证人口在本市发生迁移(含男方户籍在深圳,女方户籍在省外的在深圳办理服务证,男方户口发生迁移)后,应更换服务证,计划生育证明《深圳计划生育证明》。现发证部门应与原发证部门联系,对于当事人在原发证部门申请服务证时已经提交相关材料并建卡的,原发证部门应打印育龄妇女信息卡并传真给现发证部门,当事人提供近3个月本市计生技术服务机构出具的查环查孕证明,填写“计划生育服务证登记表”即可办理服务证。对于原发证部门没有核实材料或建卡的,发证部门应要求当事人提供相关材料按正常程序申请。

二、计划生育证明的'办理

(一)调动人员计划生育证明的办理。

对超生的调动人员,不予出具计划生育证明。对生育第一胎子女时未办理结婚登记的调动人员,在办理调动计生证明时提供非婚生育子女的父母双方的结婚证或离婚证,否则不予出具计划生育证明。

(二)出生入户计划生育证明的办理,在所需材料中增加小孩《出生医学证明》。

(三)随迁入户计划生育证明的办理,如符合政策生育一孩,

无生育证且女方户口在深圳的，还需提供计划生育服务证；如女方户口在深圳市外的，还需提供女方户籍地村(居)委和乡镇(街道)计生工作机构出具的婚姻生育情况证明。

(四)户籍人员计划生育证明的办理，办理孕期检查和接生证明的，拟生育一胎的还需提供一胎生育登记服务证，拟再生育一胎的还需提供已进行再生育一胎登记的服务证及再生育一个子女审批表。

(五)流动人口计划生育证明的办理。所需材料第一项为：流动人口育龄妇女办理计生证明时应提供《流动人口婚育证明》或《计划生育服务证》。其他办证人员提供全家户口本。

三、档案处理

调动、出生入户和随迁入户计划生育证明的归档材料为长期保存，其它计划生育证明归档材料保存期为一年。

深圳二胎计划生育证明办理时间篇四

(2)持计生办查环证明，全家户口本(原件)到社区办理信息卡；

(3)持信息卡和全家户口本(原件)到计生办办理《计划生育证明》

二、计划内一孩

(1)没有上环的，到社区计生办签定计划生育合同书；

三、计划内二孩

四、计划外二孩

相关知识:

一、计划生育证明的办理程序

(一)办证条件

离开户籍所在县(市)的行政区域,拟异地居住30日以上,年龄在18周岁至49周岁之间,从事务工、经商等活动(探亲、访友、就医、上学、出差等除外)的公民。

(二)办证机构

流动人口户籍所在地的乡镇、街道计划生育部门

(三)办证材料

- 1、本人的居民身份证;
- 2、村(居)民委员会或者所在单位出具的婚育情况证明;
- 3、本人近期一寸正面免冠照片两张;
- 4、已生育子女的,应提交由施术单位或计划生育部门出具的'避孕措施情况证明;违法生育的,还应当提交处理执行情况证明。

二、计划生育证明的写法

深圳二胎计划生育证明办理时间篇五

本人申请办理,谨此承诺:

本人姓名: 性别: 民族:

出生日期: 年月日文化程度: 身份证号: 户籍地: 现居住地:

工作单位： 婚姻状况： 结婚日期：

生育情况： 其他需说明情况：

本人郑重承诺，以上陈述内容全部属实，且无婚育情况遗漏，无违法生育情况。如本人陈述内容与实际不符，由此产生的一切违法行为和后果，本人愿意按照相关法律法规接受处理。

承诺人（签字按指印）：

联系电话：

年月日

文档为doc格式